

##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3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2年8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11人因离职原因不满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4.84万份应予以注销。公司本次关于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4.84万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公

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 2021 年年度现金分红事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行权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由 28.13 元/股调整为 27.93 元/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层面 2021 年度业绩已达到考核目标，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345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128.655 万份。上述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9 日